

乌海市消费者协会办公室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0 年 4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部门职能

根据乌海市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直属事业单位改革意见》（乌党办发〔2005〕24号）文件精神，设立乌海市消费者协会，本年更名为乌海市消费者协会办公室，为乌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管的事业单位工作部门。

(二) 部门主要职责

- 1、向消费者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
- 2、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
- 3、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向有关行政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
- 4、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
- 5、投诉事项涉及商品和服务质量问题的，可以提请鉴定部门鉴定，鉴定部门应当告知鉴定结论；
- 6、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
- 7、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乌海市消费者协会办公室成立于1993年，为乌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2020年我单位预算编码611001，编制人数为3人，实有在职人数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3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预算42.46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9.46万元，下降18.22%，减少主要是由于2019年有人员调出。

支出预算42.46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9.46万元，下降18.22%，减少主要是由于2019年有人员调出。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42.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46万元，占比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0万元，占比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0万元，占比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4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46万元，占比90.58%；项目支出4万元，占比9.4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消费维权活动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2.4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42.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18 万元，占总支出比 74.54%。主要用于发放工资，事业运转，消费维权等。

2. 国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3. 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4. 教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5.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1 万元，占总支出比 14.08%。主要用于发放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职业年金等。

8. 卫生健康支出 1.8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6 万元，占总支出比 4.31%。主要用于发放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9. 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0. 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

支出比 0%。

11. 农林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2. 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3.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4. 商业服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5. 金融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7. 住房保障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53 万元，占总支出比 7.07%。主要用于发放住房公积金。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20. 其他支出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6.67%；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14万元，增长0%。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接待费0.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07万元，增长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2.5%，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07万元，增长0%，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按照财政要求，例行压减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0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8万元，比上年减少0.59万元，减少19.87%。主要原因是：办公印刷费减少0.27万元、邮电费增加0万元、差旅费减少0.15万元、会议

费增加 0 万元、福利费减少 0.13 万元、日常维修费增加 0 万元、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以及其他费用增加 0.0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应急车辆 0 辆等，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2020 年房屋建筑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平方米。

四、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20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要求，2020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5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3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7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孔繁盛 联系电话：3156897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9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

效目标申报表要求统一打包成压缩包附后)。